

# 启迪环境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 对外投资事项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  
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为实施辽宁(锦州)再生资源产业园危废项目，公司决定以现金出资的方式对公司间接全资子公司锦州桑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锦州桑德”）进行增资，将其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500 万元增加至人民币 15,000 万元，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 14,500 万元由公司全资子公司桑德再生资源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桑德再生”）全额认缴。本次增资完成后，锦州桑德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 15,000 万元，其中，桑德再生出资人民币 15,000 万元，占其注册资本的 100%。辽宁(锦州)再生资源产业园危废项目总投资为人民币 4.92 亿元。

公司上述对外投资事项涉及的交易总金额为人民币 14,50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0.33%，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0.96%。

### 二、本公告所述对外投资事项需履行的程序

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9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公司间接全资子公司锦州桑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进行增资的议案》。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规定，本公告所述对外投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事项，不涉及重大对外投资事项，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公司董事会授权经营管理层代表公司办理上述公司的工商变更登记事宜，并视其后续业务开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三、交易双方情况介绍：

#### 1、对外投资事项一

(1) 公司间接全资子公司锦州桑德情况介绍如下：

公司名称：锦州桑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10727MA0UXUB81K

法定代表人：房毅

注册资本：人民币 500 万元

公司住所：辽宁省锦州七里河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办公楼三楼 311 室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2018 年 2 月 6 日

经营范围：环保技术研发、咨询；危险废物、固体废物的收集，贮存，处置；环境污染治理设施的制造、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公司全资子公司桑德再生持有其 100%的股权。锦州桑德为公司间接全资子公司。

失信情况说明：截止目前锦州桑德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 四、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1) 出资方式：桑德再生对锦州桑德增资时系以现金方式出资。

(2) 2018 年 1 月，公司全资子公司桑德再生与义县人民政府签订《辽宁（锦州）再生资源产业园（西山产业园）危废综合处置及资源化利用项目-合作协议书》，约定由桑德再生投资建设辽宁（锦州）再生资源产业园（西山产业园）危废综合处置及资源化利用项目。项目危险废物处置规模为 10 万吨/年，预计总投资为人民币 4.92 亿元。全投资下的税后内部收益率为 16.28%，投资回收期为 7.2 年。

目前锦州桑德已取得项目建设所需的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环评批复、项目核准批复等行政审批手续。

(3) 本次增资前后锦州桑德股权结构为：

股东名称	增资前		增资后		本次增资额 (万元)
	认缴金额 (万元)	出资比例	认缴金额 (万元)	出资比例	
桑德再生资源控股有限公司	500	100%	15,000	100%	14,500

(4) 财务数据：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锦州桑德资产总额为 1,835.64 万元，负债总额 1,495.66 万元，净资产 339.98 万元。项目尚在建设期，未发生主营业务收入。（经审计）

#### 五、对外投资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对外进行增资的全资子公司将具体实施当地危废项目的投资及开发、建设、运营等相关业务；公司本次对外投资方向属于国家法律、法规支持发展的行业，符合公司主营业务战略布局，有利于增强公司在环保领域的核心竞争力，本公告所述对外投资事项预计对公司2020年度经营业绩不会产生重大影响，公司将视上述对外投资事项及后续业务开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七、备查文件

1、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启迪环境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零年四月三十日